

# 第一章 緒論

## 一、研究旨趣

「度量衡」按字面上來解釋，度為量長短的標準，量為計體積的標準，衡為計輕重的標準。在過去主要是指對長度、容量以及重量的測量，而「尺、斗、秤」則為人們印象中主要的度量衡器。然而，隨著科技文明的發展，現今的量測範圍已大為擴展，內容包括對時間、電流、光強度、物質量等。廣義的度量衡，實則涵括所有的計量。<sup>1</sup>在歷史上除以「度量衡」三字作為計量的總稱外，有時也使用「度量權衡」、「度量」、「衡權」、「權度」、「計量」等名詞。<sup>2</sup>

雖然「度量衡」一詞多半給人距離感，但在實際的日常生活當中，度量衡卻是無所不在。舉例來說，與人們密切相關的「身體尺度」，如身高、體重、腰圍等，均需透過測量才能得知。若將度量衡放在台灣史的脈絡來談，目前台灣社會所使用的度量衡單位，留有許多歷史的痕跡，舉例來說「甲、坪到平方公尺」的出現，橫跨了荷治時代到戰後，至於民間所慣用的「台斤」，則是從日治時代留下來的。這些單位是怎麼來的？為什麼經歷了這麼長的時間依然存在？大部分的人們雖身處其中，卻也未必留意。

近代以前的台灣，官方對度量衡的一致性並未嚴格要求，加上地理環境阻隔，使台灣經濟呈區域性發展，因此對於標準化的度量衡需求並不高。這也使得研究者在解讀近代以前文獻中的度量衡單位時，有不小的困擾。以清代為例，除了度量衡單位本身複雜（不必然為十進位）外，即便是同一單位，其實際量各地也往往不同，以致很難將其與今日通用的公制<sup>3</sup>度量衡比較。由於各地使用度量衡的習慣不一，為了避免造成交易上的困擾，在過去的契約文書中，常必須寫明其所依據的「標準」為何。

台灣度量衡的制度化，要到日治時代才完成。日本統治台灣的半世紀中，為台灣引進了諸多「文明」，除硬體建設外，制度上也有諸多的改變，「度量衡」的劃一便是其中一例。從 1895 年 9 月，台灣總督府民政局長官水野遵在〈台灣行政一斑〉，提出的觀點，可見日本官方在領台之初，已對度量衡事業相當重視。

<sup>1</sup> 經濟部中央標準局，《認識度量衡》（台北：經濟部中央標準局，1995），頁 1。

<sup>2</sup> 小泉袈裟勝，《図解単位の歴史辞典》（東京：柏書房，1990），頁 196。

<sup>3</sup> 「公制」，是目前國際度量衡大會(CGPM)所採用的國際單位制(International System of Unit，法文原文為 *Système International d'Unités*)，縮寫為「SI」，公制為其中文簡稱。參見：經濟部中央標準局，《認識度量衡》（台北：經濟部中央標準局，1995）。在日治時期，多以メートル法或「米突法」、「米法」稱之。本文為行文方便，除直接源引史料外，在文中若為敘述戰前台灣與日本國內時將以「米突法」稱之，陳述世界與現代台灣現象時，則使用「公制」一詞。

度量衡是交易物資之基本，其製作之正確與否，在商業非常重要，台灣之度量衡非依原器製作，製作人也甚為隨便，而官廳也從未過問或加予取締，所以各器之大小輕重不統一，弊害甚大，似此應嚴加取締，同時實施我國度量衡制度，元來台灣之度量衡與我制度而甚差別，而施與新度量衡在商業上相信無不良影響。<sup>4</sup>

而矢內原忠雄在其《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》一書中也曾對台灣的度量衡，有過以下的評論：

在本國促使殖民地資本主義化的時候，不但要統一確立殖民地社會的度量衡制度及貨幣制度，且當盡可能地使與本國的制度相一致。藉此使殖民地在資本主義的意義上成為本國的一部分，使本國籍殖民地統括在同一經濟領域之內。<sup>5</sup>

統一度量衡制度，是日治初期隨即展開的重要基礎建設，此項工作的結果，除了使台灣各地度量衡趨於一致外，同時也是為了達到與日本本土接軌的目的。綜觀日本統治台灣的半世紀，總督府的度量衡工作重點，大致可分成兩期。即：前期(1895-1923)，以尺貫制<sup>6</sup>為「標準」，統一台灣各地的度量衡；後期(1924-1945)則嘗試改用米突制度量衡，力求與世界接軌。

日治時期度量衡事業的重要性，從總督府公文書的分類稍可看出端倪。如：在《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》中，「度量衡」自成一部門，依1896年的分類，「度量衡」為第十二門「殖產」中的第7類；而根據1919年的檔案分類，「度量衡」則被歸類在第十門「殖產」中的第6類。由於1942年，度量衡事業從殖產局移交專賣局，因此1943年後的《台灣總督府專賣局公文類纂》，增加了第8門「度量衡」，內容包括：製作、購入、販賣、荷造搬運、取締、檢定與雜項等。

若從世界史的脈絡來看，人類最初所使用的度量衡尺度，大多是以「身體尺度」為基準，而後才開始出現以器物衡量的方式。法國大革命期間，法國科學家受新政府所託制定一套放諸四海皆準的度量衡系統，故改以地球圓周圍標準，制定新的度量衡單位，而有了十進位的公制度量衡出現。進入工業化之後，為了達到大量生產、提高利潤的目的，「標準化」成為國際間共同的需求。除了時間的標準化之外，度量尺度的標準化更是工業生產上不可或缺的一環，1875年十七

<sup>4</sup> 陳錦榮編譯、水野遵著，〈台灣行政一斑〉，收於洪敏麟編，《日本據台初期重要檔案》(台中：台灣省文獻委員會，1978)，頁127-201。

<sup>5</sup> 林明德譯、矢內原忠雄著，《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》(台北：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，2004)，頁45。

<sup>6</sup> 「尺貫法」，名稱由長度的「尺」和重量的「貫」而來。是日本戰前通用的度量衡制，1958年廢止、1966年後全面改用「メートル法」。不過，及至目前傳統式的建築中，部分仍使用「尺貫法」。

個國家在巴黎簽訂的《計量條約》(Treaty of the Meter)，議定國際公制度量衡，在時間上比 1884 年在美國華盛頓所訂下的「格林威治標準時間」早了近十年。這兩個與標準化相關的會議，在十九世紀下半葉，先後在歐洲與美洲展開，同時影響了位於亞洲的日本。1895 年，台灣進入日本統治時代，這兩套「標準化」，也一併被帶入台灣。

1998 年，呂紹理《水螺響起—日治時期台灣社會的生活作息》<sup>7</sup>一書出版，他在書中試圖釐清「標準時間」制度如何引進台灣，以及對台灣社會造成哪些影響？而後此書的研究取向，常成為後學者在探討台灣社會文化議題時，學習模仿的對象，本文的書寫亦受其啟發。然而相對於「標準時間」制的引入，「標準度量衡」在台灣的情形，似乎又更為複雜。就內容來說，前者在日本統治之初即已採用西方的「標準時間」，但後者的標準化，則經歷兩個步驟：先是依日本式的尺貫法完成台灣各地的統一，而後才在 1924 年與日本同步改採「米突」度量衡，但直到二次大戰結束前，不管在日本或台灣，均無法全面落實。

戰後，政府亦曾於 1950 年、1980 年代，兩度強制推行公制度量衡。然而時至今日，我們所接觸的度量衡仍相當「混亂」，或許大致克服了數值不一，但還是呈現多套制度混用的現象，而仍周旋在磅、台斤、台尺、甲、坪、呎、公尺、公斤等不同系統的度量衡單位之間。在便利商店裡，同樣是飲品，消費者買到是 80g 的熱咖啡、350 毫升的果汁、1 加侖的牛奶；提及身高、體重時用公制，說明三圍時卻使用英制。以致台灣學界不少學者，仍需大聲疾呼應貫徹公制度量衡的施行。究竟是什麼原因使得度量衡制度改變困難重重？

關於度量衡的研究，在台灣以外的學界已有相當歷史，成果堪稱豐富。以中國與日本為例：中國度量衡史以吳承洛的《中國度量衡史》頗受各界重視，作者吳承洛在 1930 年代曾擔任國民政府「全國度量衡局」局長，主管度量衡劃一事宜，1937 年該書出版，自有其歷史背景，書中內容詳加考訂中國歷代度量衡制度的發展，成書時間為 1937 年，而後相關研究多參酌其書。

在日本，則有專門研究度量衡史的組織—「計量史學會」，該學會成立於 1978 年，平均會員數在百人左右，成員包括度量衡史的研究家、度量衡器收藏家、科學史與技術史學者等。計量史學會發起者小泉袈裟勝，編著有多本度量衡相關著作，如：《単位のおはなし》、《単位の起源事典》、《秤》、《はかる道具のおはなし》、《歴史の中の単位》等。

---

<sup>7</sup> 呂紹理，《水螺響起—日治時期台灣社會的生活作息》(台北：遠流，1998)。

近年來，亦有許多西方的度量衡相關科普作品，被譯成中文出版，如：《萬物的尺度》、《丈量世界》、《亨利國王的鼻尖》等，可見度量衡研究在國際上頗受重視。

因此，不論就台灣社會本身、日治時期台灣史，或台灣與世界接軌等角度，「度量衡」議題有其值得深入探討的價值，但目前在台灣，仍未出現較完整的論述，故應有繼續研究發展的空間。

## 二、研究回顧

過去的台灣史研究中，常將度量衡制度的統一，視為日治時代重要的基礎建設。然而，此項工作是如何達成的？與全球接軌的公制度量衡，當時是如何被引進台灣社會？對於當時民眾的日常生活又有哪些影響？截至目前為止，相關的論述並不周全。

若將範圍擴大，戰後台灣以度量衡為題相關的文章，目前有王一剛的〈清代台灣的度量制〉<sup>8</sup>、洪萬生的〈半斤八兩談公制—兼談台斤與日斤〉<sup>9</sup>、以及周明德的〈日本第五屆勸業博覽會展示之台灣度量衡器〉<sup>10</sup>、蘇意雯〈民族數學在台灣〉<sup>11</sup>、姚鶴年〈談「甲」論「坪」〉<sup>12</sup>等，均有其開創性，可惜篇幅均不長。以下按成文先後，對內容稍作摘述：

〈清代台灣的度量衡制〉，王一剛在其文中首先說明，明清時代官府對度量衡的規範。在《明會典》與《清會典》中，均對度量衡器的使用，列有規定及相關罰責，不過在實際運作上，無論官民均將之視同具文。而後，略述鄭氏時代以及清代為收取田賦，已使用固定的度量衡器，鄭氏時代使用明代的道斗，清代則在乾隆五十五年（1790）則在改用新式斗，並將母原器置於台灣府治（台南）的龍山寺。度量衡器的製造，清代並不限制人民製造，但各地為公平起見常會在米市、寺院等地設置母斗。最後，作者利用日治時代的《台灣度量衡調查書》，介紹台灣當時的度制與衡制。

---

<sup>8</sup> 王一剛，〈清代台灣的度量衡制〉，《台北文物》5:4(1957)，頁 13-16。

<sup>9</sup> 洪萬生，〈半斤八兩談公制—兼談台斤與日斤〉，《科學月刊》16:9(1985)，頁 706-709。

<sup>10</sup> 周明德，〈日本第五屆勸業博覽會展示之台灣度量衡器〉，《台北文獻》直字 97 期(1991)，頁 135-139。

<sup>11</sup> 蘇意雯，〈民族數學在台灣〉，《科學月刊》25：2（1994），頁 140-145。

<sup>12</sup> 姚鶴年，〈談「甲」論「坪」〉，《台灣林業》26：5（2000），頁 15-21。

〈半斤八兩談公制—兼談台斤與日斤〉，洪萬生在文中試圖釐清「台斤」與「日斤」、「唐斤」間的關係。洪氏在文中提出台斤約略等同於唐斤的說法，並以中國漢代、南宋、元代時的幾部算書為例，說明「一斤十六兩」的計算，因透過算盤的運用，故可保留千年之久。文中推測日斤源自中國的可能性頗高。不過，洪氏在文中，並仍未說明「台斤」由來究竟是源自何處？是漢移民從中國帶來，抑或是源自日治時代？此部分仍尚待研究。

〈日本第五屆勸業博覽會展示之台灣度量衡器〉，周明德此篇文章篇幅並不長，內文僅三段文字，共約六百多字。內容主要在介紹日本第五屆勸業博覽會展示的台灣度量衡器。1903年（明治36年）二月，日本在大阪舉行全國性的「第五回國內勸業博覽會」，當時台灣總督府在會館內，展出「台灣館」，佔一千六百多坪，主要展出台灣之特產及各項文物。其中有六十件，並附沿革及對照表。文中除介紹清代台灣度量衡器使用的概況外，並列出「日本第五屆勸業博覽會」中，展出的六十件的「清代」台灣度量衡器。

〈民族數學在台灣〉，蘇意雯主要利用伊能嘉矩所撰述的〈台灣土蕃の數の觀念〉。論述「原住民對數的掌握」，探討數學與文化間的關連，雖然內容主要說明台灣原住民數的觀念，但其中亦稍提及台灣原住民度量衡的使用。

〈談「甲」論「坪」〉，姚鶴年在該文中，詳細地說明從荷蘭時代直到戰後，台灣傳統的地積制度「甲」與「坪」的形成與演變。其中提到台灣使用甲作為農林地積的單位，已有近400年之久（1624-），從日本時代開始使用的「坪」也使用超過100年。1甲合公制為0.9699公頃，合日制為2,934坪，形制乍看似不規整，實則有其形成的歷史背景。

此外，在1970年代，為了在推廣公制度量衡的使用，《科學月刊》刊登了幾篇相關的作品，如：1976年四月號的「科學走廊」，以〈推動公制化應該是行動的時候了〉為標題，說明採用公制的必要性，與落實的方式，其文中提到可以效法日本戰前推動公制的方式，不過文中並未提及確切時間與推行方式<sup>13</sup>；陳宏步的〈大勢底定談公制〉<sup>14</sup>一文中，則說明公制度量衡的由來，以及各單位間的相互關係。

2003年，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，因接收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」與「台灣省菸酒公賣局」所捐贈的88件度量衡器，而委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進行研究計畫：〈度量衡的知識與權力研究報告〉<sup>15</sup>、〈多元觀點的度量衡展示規劃研究報告〉<sup>16</sup>，

<sup>13</sup> 孝佛，〈科學走廊--推動公制化應該是行動的時候了〉，《科學月刊》7：4號（1976），頁69-70。

<sup>14</sup> 陳宏步，〈大勢底定談公制〉，《科學月刊》7：7號（1976），頁33-38。

<sup>15</sup> 林崇熙計畫主持，〈度量衡的知識與權力研究報告〉（高雄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，2003）。

<sup>16</sup> 林崇熙計畫主持，〈多元觀點的度量衡展示規劃研究報告〉（高雄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，

內容大致如下：

〈度量衡的知識與權力研究報告〉，共有七章，共 335 頁，內容包括：(1)度量衡的必要性與意義、(2)早期台灣的度量衡、(3)工博館之度量衡器具案例、(4)度量衡器之精度變化、(5)度量衡器之生命史、(6)度量衡研究的後續發展問題性(7)工博館後續蒐藏之對象物建議等。主要在針對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」與「台灣省菸酒公賣局」所捐贈的度量衡器進行研究，以有助於未來工博館在進行研究、蒐藏、展示以及教育推廣。在篇幅中（頁 24-239）主要是以圖文方式，展示工博館度量衡器具的案例。其中以第二章與近代台灣度量衡的發展關係較密切，篇幅約 10 頁，論及清代與日治時代台灣的度量衡。

〈多元觀點的度量衡展示規劃研究報告〉，此份研究報告，共有六章，包括：(一)導論、(二)多元分類、(三)度量衡作為一種社會語言、(四)度量衡的展示規劃、(五)度量衡展示的科學教育活動、(六)結論與未來展望等。該研究報告，則試圖打破傳統對計量的刻板印象，認為測量除了針對明確的物件，如時間、長度、重量、溫度外，也應重視抽象的，如：心智、程度、忠誠、健康、安全等議題。

此外，為了配合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的度量衡特展，而 2007 年該館出版《度量衡特展專輯》<sup>17</sup>一書，其中內容分為專文與圖錄兩部份，專文部份包括：科技與產業發展的基礎—國家度量衡標準、日治時期台灣的土地測量、戰後台灣土地測量六十年回顧，以及介紹台灣岳界聖石—三角點，在圖錄部份則放置了不少日治到戰後珍貴的測量與度量衡器。不過，內文著重於土地測量的部份，並未觸及日治時代度量衡制度史變化的歷程。

至於國內以歷史學的角度，尚無直接探討台灣度量衡的碩、博士論文，而其他學科中，針對度量衡的研究亦不多見。較直接相關的有下列三篇：〈中文空間-重量謂語與度量衡單位量詞的探討〉<sup>18</sup>、〈我國度量衡業務委外辦理之研究〉<sup>19</sup>、〈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企業化經營之研究〉<sup>20</sup>等，以下對按成文先後稍做介紹：

清大語言研究所沈女鈴的碩論〈中文空間-重量謂語與度量衡單位量詞的探討〉，以英文從語言學的角度寫成。文中的重點在於探討中文空間-重量謂語(即長、寬、高、深、厚、重等)與度量衡單位的關係，如：「高六尺」亦可用「六尺高」來表示。文中，說明二者間排列的順序是自由的，並分析其詞性、語法，並解釋此種語言現象。

---

2004)。

<sup>17</sup> 朱杏修等著；李如菁主編，《明察秋毫：度量衡特展專輯》(高雄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，2007)。

<sup>18</sup> 沈女鈴，〈中文空間-重量謂語與度量衡單位量詞的探討〉(新竹：清大語言所，1986)。

<sup>19</sup> 嚴嬋娟，〈我國度量衡業務委外辦理之研究〉(台北：台大政治所，2004)。

<sup>20</sup> 林耀增，〈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企業化經營之研究〉(新竹：交通大學，2005)。

台大政治學研究所，嚴嬋娟所作〈我國度量衡業務委外辦理之研究〉，該研究主要是以新公共管理理論為主軸，透過文獻探討、個案研究、比較研究法、深度訪談等方法，探討政府委外辦理之度量衡業務，並聚焦於「建立及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運作計畫」之委外計畫，並提出幾點改善的方向。

清大管理學院林耀增的〈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企業化經營之研究〉，則是以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為主題，探討其對國家整體經濟效益，檢視先進國家標準實驗室面對民營化之經營策略，考量台灣目前整體現況，應用相關管理理論，研擬適合我國國家標準實驗室的企業化經營策略，並討論初步實證成果。

此三篇論文，第一篇是以語言學的角度，比較中文與西文在量詞使用上的差異；而二、三篇，則是就目前國內度量衡業務的現狀提出分析與建議。綜觀目前相關研究，以歷史的角度研究台灣度量衡的作品，大多因篇幅較小，而未能有較完整陳述。有關於台灣的度量衡在清代的各地的狀況如何？在日治時代，趨於統一的過程為何？而它又是如何被執行、運作的？對當時經濟社會的影響，以及當時台灣人民的反應如何？尚未能獲得解答。因此，筆者將以日治時代為核心，探討近代度量衡制度的統一，以及公制度量衡的引進，並釐清上述的問題。

### 三、研究方法

#### (一) 資料來源

本文所使用的文獻資料，主要以清代方志，日治時期官方檔案、法令、報告書，報章雜誌、私文書以及當時之民間出版品。背景介紹中清代部份，主要使用台灣文獻叢刊內的清代文獻、文集、遊記等，並輔以清代官方檔案，如：淡新檔案，及民間契約文書等。

有關日治時代，運用官方的檔案及出版品，以了解當時度量衡制度統一的過程與方式；透過私文書的紀錄，有助於了解當時台灣民眾接受的程度以及觀感，避免僅由官方角度來探討。前者如：《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》、《台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》、《台灣總督府民政事務提要》、《台灣總督府府報》、《台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》、《公學校國語讀本》、《公學校算術書》，以及度量衡所所發行的諸多刊物如：《台灣度量衡調查書》、《台灣度量衡法規》、《メートル法實行法規一覽》、《度量衡器販賣價格表》、《台灣度量衡法令解義》等；後者則例如時人的日記或小說創作等，如：《灌園先生日記》、《水竹居主人日記》，及賴和、吳濁流等作家的作品。

此外，並利用當時的報章、雜誌，如：《台灣日日新報》、《台灣時報》、《台灣民報》、《台灣警察時報》、《台法月報》等，觀察當時相關的動態現象；《台灣總督府職員錄》、《臺灣紳士名鑑》、《臺灣人士鑑》等人名錄，了解當時與度量衡相關的人物，包括官方人士與地方特許商。

## （二）研究範圍與限制

本文研究範圍，以日治時期（1895-1945）台灣度量衡制度的發展為主，其中將稍提及近代以前台灣度量衡使用的情形，以及戰後相關制度的影響與延續。

在史料運用方面，本文尚有未能克服的地方，特別是本文第二章背景介紹部份。該章將略述近代以前台灣傳統的度量衡，材料以清代的方志，以及日治初期的舊慣調查為主，但恐僅能陳述日治以前台灣度量衡大致的輪廓，原因在於：1. 限於筆者語文能力不足，因而無法直接解讀荷治時代等文獻，故僅能就二手史料稍做介紹；2. 清代部份，當時的方志、契約乃至地方碑文，雖均記載了與度量衡相關數據，但在度量衡制度為「標準化」以前，很難去估算這些數字所代表的確切實際值，例如：在契約文書中，北部常見以「擺接篙」作為尺度依據，中部則常見以「岸里斗」作為容量單位，但其實際大小為何，因爾後並無實際調查資料，故無法推算。由於本文所用的數據資料，主要仰賴日治初期的舊慣調查，故有其侷限性，例如：就時間來說，日治時代調查的時間為 1895-1898 年，其所提供的數據，至多恐怕只僅能反映清代末期的現象；3. 日治時期調查的範圍主要以台灣西部為主，對東台灣的調查明顯不足。不過，由於本文的重點將放在日治時代，這些資料多少已能反映近代度量衡制度引進以前，台灣傳統度量衡的輪廓，目前僅能以此方式處理。

## （三）名詞定義

在本文論述過程中，由於將提及數套不同的度量衡制度，以下先兩個常見的名詞稍加解釋，並說明本文在寫作時使用的方式：

### 1. 公制

公制，即目前在國際間推行的度量衡標準稱為「國際單位制」（Système International d'Unités，簡稱 SI，中文簡稱「公制」，英文名稱為 International System of Units），為「國際權度大會」於 1960 年決定採用並推行。在這套單位制中，將物理的單位分為(1)基本單位，(2)導出單位。基本單位共有七種，它們是長度、時間、質量、溫度、電流、物量（amount of substance）、光強度。<sup>21</sup>

<sup>21</sup> 經濟部中央標準局，《認識度量衡》（台北：經濟部中央標準局，1995）。



公制度量衡出現的時間約在歐洲工業革命之後，當時法國科學院應法國大革命後的新政府之託，在 1791 年決定以地球的圓周作為來制定長度單位的標準，當時將「沿子午線由北極經巴黎至赤道長度的一千萬分之一」，作為「一公尺」（meter），並以此作為推衍其他單位的基準，如；重量單位「一公斤」，其定義為密度最大的情況下，1000 立方公分水的重量。<sup>22</sup>此外，其他的計量單位的制定，亦依公尺定義而來。公制單位最大的優點在於其為十進位，各單位之間只有乘除關係、無須換算，故運算簡單不易出錯。

1875 年 5 月 20 日，國際權度會議決議在法國設立國際權度局（Bureau International des Poids et Mesures，縮寫為 BIPM，亦稱為國際標準局），奠定了國際標準制的基礎。

「公制」一詞在日治時期，多以メートル法或「米突法」、「米法」稱之。由於 1875 年在巴黎所簽訂的《計量條約》（Treaty of the Meter），原文「Meter」一日語發音為メートル，明治時期以漢字書寫即為「米突」，並以「米」字為簡寫。順帶一提，由於公制度量衡中所有的單位均是由「公尺」推衍而出，因此雖稱「米突法」，實際上涵蓋長度、面積、重量、體積、溫度等計量。本文為行文方便，除直接源引法條、資料外，將依時間、空間脈絡將有所區隔。文中若為敘述戰前台灣與日本國內時，統一以「米突法」稱之，陳述世界與現代台灣則使用「公制」一詞。

## 2. 尺貫法

「尺貫法」的命名，由長度的「尺」和重量的「貫」而來，是日本固有的度量衡單位系統。其內容雖大部分源自於中國，但在重量的方面以使用「貫」為主，有別於中國使用「斤」。尺貫法的名稱，於 1891 年日本制定《度量衡法》時使用，而與「米突制」度量衡相對應。<sup>23</sup>日本戰後，在 1958 年廢止尺貫法、1966 年後全面改用「米突制」。不過，在目前部分傳統和式建築中，仍可見「尺貫法」的使用。

---

<sup>22</sup> 資料來源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網站  
[http://www.bsmi.gov.tw/page/pagetype8\\_sub.jsp?no=197&pageno=171&type\\_no=2&groupid=5](http://www.bsmi.gov.tw/page/pagetype8_sub.jsp?no=197&pageno=171&type_no=2&groupid=5)。  
（下載時間：2008.01.03）

<sup>23</sup> 小泉袈裟勝，《図解单位の歴史辞典》，頁 119

## 四、章節安排

本文共分六章，章節架構如下：

### 第一章 緒論

### 第二章 近代度量衡制度建立之背景

#### 第一節 世界公制度量衡的建立

- 一、公制度量衡的出現
- 二、公制度量衡的推廣

#### 第二節 日本近代度量衡制度的形成

- 一、傳統的度量衡概說
- 二、明治維新與近代度量衡制度的建立
- 三、「米突法」的推動

#### 第三節 近代以前台灣傳統的度量衡

- 一、漢人社會的度量衡
- 二、原住民社會的度量衡
- 三、開港通商後的度量衡

### 第三章 總督府與度量衡的制度化

#### 第一節 中央執掌機關

- 一、機關沿革
- 二、相關人事

#### 第二節 度量衡制度的建立

- 一、相關法規內容
- 二、修法背景與意義

### 第四章 「尺貫法」的落實（1895-1923）

#### 第一節 強制的推行

- 一、臨檢、取締
- 二、市場規範
- 三、度量衡器販賣限制

#### 第二節 教育與宣導

- 一、學校教育
  - （一）背景

- (二) 公學校教育中的度量衡
  - 1. 國語讀本
  - 2. 算術課本
- 二、社會推廣
  - (一) 保甲政令宣傳
  - (二) 度量衡器展示
- 第三節 民眾的肆應
  - 一、知識分子的觀感
  - 二、地方人士的生活實例
  - 三、庶民的經驗

## 第五章 「米突法」的引入 (1924-1945)

- 第一節 「米突法」在台灣
  - 一、預定目標
  - 二、政策調整
- 第二節 新度量衡觀念的形塑
  - 一、教育內容轉向
    - 公學校教科書中的米突法
      - (一) 國語讀本
      - (二) 算術課本
  - 二、社會推廣
    - (一) 官方「尺度」的轉變
    - (二) 「メートル紀念日」與米突法的擴大宣傳
- 第三節 民眾生活尺度的改變
  - 一、民眾的適應
  - 二、建築的尺度
  - 三、對戰後的影響

## 第六章 結論

除第一章緒論外，各章所欲探討內容的要點如下：

第二章為「近代度量衡制度建立之背景」。首先，說明世界公制度量衡出現的背景，以及推廣的經過。其次，簡介日本近代度量衡制度形成的經過，包括日本傳統的度量衡概說，以及明治維新後日本近代度量衡制度的建立，並說明在1920年代，日本推行「米突法」情形。再者，說明台灣傳統的度量衡，論述重點以清代為主，內容包括：漢人社會的度量衡、原住民社會的度量衡，及開港通商後西式度量衡對台灣的影響。

清代官方雖規定各地方或官方的度量衡器需由中央頒發，並制定相關懲治的法律。然而，實際上並未嚴格執行檢查取締，多半需仰賴各地方自治性的規範，以致清代台灣各地所用的度量衡器，始終未能有完全的劃一；台灣原住民在度量衡的使用，因族群不同而有所差異，但總體來說主要以使用「身體尺度」為主，並依其漢化程度，受漢人度量衡習慣的影響有多寡上的差異；1860年代，台灣開港通商，依《天津條約》及其所附通商章程，將海關行政權由外國人所掌握，並制定「海關權度」，成為台灣另一套度量衡系統。

第三章為「總督府與度量衡的制度化」。主要先就制度面論述，包括機關沿革、相關人事以及法規制定等，以說明日治時期台灣的度量衡，如何從紛亂走向統一，最後得以制度化的歷程。

1895年10月，總督府頒佈《台灣度量衡器規則》，目的在引進日式度量衡器，此外於1896年至1898年間，著手展開台灣各地度量衡使用情況調查，並考察清國的狀況。1900年頒佈《台灣度量衡條例》，1906年則將度量衡的製作及販賣收歸官營，根據官方說法，台灣度量衡統一事業大致底定。至於，台灣度量衡事業的主管機關，因總督府官制的亦動，編制上稍有調整，但在1942年以前，均屬總督府民政局管轄，在日本統治的最後三年裡，台灣的度量衡事業，則被納入專賣局，其間轉折可看出日本統治期間政策上的諸多變化。

第四、第五章，則將就民眾實質接觸面，來觀察日治時代度量衡制度化的方式與成果。此二章，將以1924年《台灣度量衡規則》的頒佈為界線，將日本統治的五十年分成1895-1923年與1924-1945年兩階段來論述，前期台灣民眾所接觸與使用的主要是「尺貫法」，後期則受到「米突法」引進所影響。

第四章內容為「『尺貫法』的落實（1895-1924）」。首先，呈現當時國家公權力如何透過臨檢、市場規範等方式落實度量衡制度的實施；其次，說明在1924年以前總督府如何透過學校教育與其他社會活動，作柔性的宣導。教育的部份，分析公學校教科書《國語讀本》與《算術書》的內容，以了解當時學齡兒童所接觸的度量衡。其次，利用小說及日記、報紙等資料，觀察台灣民眾肆應程度，文中將運用如賴和的小說、張麗俊、林獻堂等人的日記，分析時人對日本統治下度量衡制度的觀感，及日常生活上的改變。此外，並利用《台灣日日新報》等當時的動態，了解當時民眾對新度量衡制度的適應情況，驗證是否如官方宣稱，已在1906年大致統一全台度量衡制度，以及當時一般民眾改用日式度量衡的情形與態度。

第五章為「『米突法』的引入(1924-1945)」，內容包括日本官方原訂的目標，與事後的修正，以及 1920 年代，米突法度量衡如何透過教育，以及社會宣傳等，引進台灣社會。此外，並從民眾生活尺度的改變，檢視「米突制」度量衡對台灣的影響力。日本官方當時原先預定，在 10-20 年內完全改用米突法，然而卻未能達成。相較於前期以尺貫法統一台灣度量衡，僅花了不到十年的時間，推動米突法的過程卻緩慢而曲折。究竟其推廣過程有何差異？失敗的原因又是什麼？本章所欲歸結的重點。

日本統治最後二十年裡所推廣的米突制度量衡，與而後來台的中華民國政府採用的公制度量衡，是同一套度量衡系統。然而，目前台灣仍可見台式、英美式與公制度量衡三者混雜使用的情形，是什麼原因先後讓兩個政府花了 70 多年的時間，在米突/公制度量衡的推廣上卻顯得如此無力？透過第五章的陳述，或可提供些許思考的角度。

第六章結論，作為本文的總結，將回顧 1895-1945 年，台灣度量衡制度化的歷程，歸納日本統治半世紀以來，其「丈量台灣」的成果。尺度的標準化，是日治台灣殖民近代化的一環，不僅直接表現在當時日本對台灣的「數字管理」上，也有助於台灣與日本國內的接軌，更是日後台灣步入工業化的必經之路。

從日治時期台灣度量衡制度化的過程，可了解今日台灣與金、馬地區，民間傳統「尺度」有所差異的原因。不管是交易習慣，或是建築尺度，部份日式度量衡仍在台灣延續使用，可見日治時期度量衡政策影響力之深遠。